

市场、政府、共同体与全球管理^{*}

阿尔伯特·马蒂尼利

Abstract: The contents of this essay consist of three parts. The first part stresses the contradictory character of the social world in the XXI century as a single system (in terms of it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nd market economy) and a fragmented world (in its political and cultural spheres), and identifies global integration and global governance as key problematic questions. The second part addresses these questions from a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 updating existing theories and discussing the role of markets, government organizations and communities as institutional mechanisms of social integration and governance of the world system. Finally, in the third part, the author espouses his own notion of democratic global governance and analyses the main factors favoring or hindering peaceful integration and democratic governance at the world level.

1. 大会的主题

这次大会的主题反映了我们今天所面临的基本的社会学问题:我们用什么概念工具来描述、解释、说明和预测 21 世纪的社会世界——包括它所继承的矛盾的遗产和它遇到的种种挑战?作为关注现实的社会学家,我们有责任强调目前的一些关键的社会问题。如鲍曼(Bauman)所言,“如果我们提出了正确的问题,我们就能把命运与目标、随波逐流与旅行区分开来。”而今天“正确的问题”乃产生于下述常识性的看法,即:21 世纪初的社会世界越来越成为一个世界,同时它又是分裂的、充满了冲突的、等级化的和不平等的。它既是一个全球性体系,又是支离破碎的;它为更大的公正和更好的生活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会,同样也使人们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核战争和生态灾难的威胁。

全球化要求我们从根本上重新规定社会学传统中的主要概念。众所周知,社会学作为一门学科是同现代世界一起发展的,而且大部分宏观社会学的分析单位及大部分微观社会学的参照系是民族国家下的社会。鉴于民族国家在现代社会的形成和发展中乃至在工业革命、市场经济、复杂的组织和理性思维中所起的基本作用,社会学的这种状况是可以理解的。但如果我们今天还是只注意国家这一层次,我们就有可能忽视世界体系中的内在联系。

深刻而彻底的社会转型(如在全球化年代发生的)要求有新概念、新理论和新叙述。在 17 和 18 世纪,与经济领域和政治领域的革命相伴随的先是物理学等自然科学领域中的革命,再是社会科学中的革命。但在今天,关于社会世界的新范式和新理论之发展已经赶不上科技创新的速度和社会变迁的范围了。有人认为,导致这种状况的主要原因是知识的分门别类;还有人认为,其原因是社会科学家们自己对其解释能力缺乏信心。这种状况使人们得出了这样的印象:社会学的想象已落后于时代了,它不适于说明社会转型。贝克(U. Beck)曾说,大多数当代社会学家们是在说一些“陈词滥调”。他的这种说法似乎有些言过其实。但毫无疑问,我们必须修正我们的观点,像拉伯雷(Rabelais)所塑造的主人公高康大(Gargantua)所劝谕的那样,避免“用旧石头建新房子”。

我们仍生活在经典社会学理论家们曾解释和说明过的现代社会世界中,因而他们留给我们的丰富

^{*} A. 马蒂尼利(Alberto Martinelli)系国际社会学协会(ISA)前主席。此文是他在 2002 年的 ISA 第 15 届年会上所作的主席发言。也是他为 2003 年在北京举办的 IIS 会议提交的论文。原标题中的 community 一词译为“共同体”,它在正文中偶尔也有“社区”的意思,故其译法将因语境而异。

思想遗产并未过时。然而，我们也进入了一个新时期——一个以全球化和极端现代性（radical modernity）为特征的时期，它要求我们重新界定基本问题、更新我们的概念、发明理论并重建社会学想象。像其他发明一样，科学发明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如马基雅维里在《君主论》中所言，“那些在旧情况下得意的人是发明家的敌人，而那些在新情况下得意的人也不过是发明家的半信半疑的支持者。”发明家必须克服“人们的疑虑——人们只有在对新事物有了长期经验之后才会接受它们。”但发明是不可避免的。

在这篇论文中，我将论述我们的社会学观点应该有什么样的变化，强调 21 世纪的既融为一体又四分五裂的矛盾性，并把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确定为关键性的问题，以此来说明理论创新的重要性。

我将从某种社会学观点出发来探讨这些问题以更新现存的理论，并论及市场、政府和共同体之作为社会整合和全球管理的制度性机制的作用。确切地说，我将考察：1) 国际市场和跨国公司等主要但又不完全按照交换原则来运作的制度；2) 民族国家、国际组织和超国家联盟等主要但不完全按照合法权威来运作的制度；以及 3) 集体运动（collective movements）和知识共同体（epistemic communities）等主要但不完全基于团结原则来运作的制度。

最后，我将提出自己的“民主的全球管理”的观念，并对那些促进或妨碍世界性和平整合和民主管理的主要因素进行分析。

2. 我们的社会学观点应该有什么样的变化

首先，总的说来，社会学家们对自己社会的研究要多于他们对别的社会的研究，而他们也往往把不同的社会视为由其明确国界分开的整体。他们一直都集中精力去理解一个社会内的动力和结构，它所特有的文化规则，它的特殊的整合、冲突和变迁的机制。他们有时会用一种隐含的比较方法，但很少用直接的比较方法来进行研究。

现在，全球化不仅意味着一个新的研究对象——即世界本身——出现了，还要求任何特殊的研究（如关于出生率和家庭结构的比较研究，或关于一个公司的劳工组织的研究）都要在全球背景下进行：这是因为，世界的每一个部分都越来越依赖于其他部分，而世界本身作为整体也越来越出现于其所有部分。当代世界越来越像一个其中的每一点都包含了整体之信息的激光束全息图，世上每个人都越来越多地消费来自全球各地的信息和资源。因此，我们需要把分析转到全球层次上来，并在任何研究中都采取某种世界体系的观点。对世界社会及其同国家和地方的现实之关系的研究应该成为研究的中心主题。社会关系在世界范围的彼此联系的程度越高，就越要求我们对全球性社会现实与各种地方性社会现实的相关性进行分析。在我们的词汇中“全球的”日益成为一个重要的新术语。在文化层次上，我们必须研究世界的统一性和多元性之结合与冲突的多种形式；在社会层次上，我们也应该研究社会行动在全球范围的互补和对抗的多种表现。

其次，主权国家一直是现代社会中至关重要的制度和基本的结构化因素。也正是在主权国家框架下，与对冲突的非暴力控制、社会公正和个人自由相关的一些规范性问题才得以解决。全球性的互相依赖使民族国家的主权受到侵蚀，而相应地社会结构不像从前那样有序了。如阿帕杜雷（Appadurai）所言，流动——人、技术、观念、符号和资本等的流动——应该与结构并列为社会分析的中心。全球性的流动在与日俱增，但针对这种流动而进行管理的价值、制度和实践却相对滞后。合法性权力的问题、对冲突的控制问题及当代全球性社会中的结构化问题都需要有国家政府之外的制度性和规范性因素来处理；但那些在国家层次上使民主透明性和社会有序化得以形成的条件又不那么容易在全球范围内被复制出来。因此，我们应该注意世界性的合作与冲突的模式，应该注意这个复杂的多元文化世界之规范秩序的新形式，还应该注意在跨国行动者们的制度性互动中出现的新的多层次管理的类型。

第三，齐美尔所提出的社会学中的一个老问题——“社会是如何可能的”（换言之，使人能满足其基本需要、使社会再生产得以维持且使冲突得到控制的合作是如何可能的）——仍然是我们所面临的核心问题，但我们现在不仅要在地方、区域、群体和制度的层次上重新提出这一问题，还要在世界层次上提出这一问题。由于越来越多的个人直接在全球范围内与国家所不能代表或解释的那些制度发生了联系，

也由于那些促使世界联为一体的因素同时也是促使世界分崩离析的因素,这一问题已变得越来越难以回答了。我将根据与世界范围的社会整合和社会控制相联系的一些基本的原则和模式来对这一社会学问题进行分析。

3. 一个单一的系统与一个分裂的世界

21 世纪的社会世界既是一个单一的系统也是一个分裂的世界。一方面是全球性的经济—技术的互相依赖和社会生活的彼此相关,另一方面是全球性的文化分裂和政治分歧——这两者之间的矛盾正是全球化的特征。当代世界已然是一个单一的体系。但因为某种世界范围的规范性共识(它表现为被人们所普遍接受的制度形式)尚未出现,所以还不能说一个世界性社会业已存在。在此意义上,全球性整合和管理并不是理所当然的事。

全球化可以说是当代世界的最明显的特征之一。不少研究者用不同的方式来规定它,如“时—空的压缩”(Harvey, 1989)、“远距离行动”(Giddens, 1990)、“加速度的互相依赖”(Ohmae, 1990)和“网络化”(Castells, 1998)等。在这里,我们可以把全球化规定为在各种复杂的社会关系网中把个人、群体、社区、国家、市场、公司及国际性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联系起来的一系列相关的过程;更概括地说,我们可以把它规定为世界范围的互相依赖的关系网之增长。

从概念上说,对全球化的大量研究是围绕三个轴心展开的,即 a) 由“超全球化论者与怀疑论者”所构成的轴心,其区别在于对当代全球化之新到何种程度及其对民族国家的影响的认识之不同; b) 由“新自由主义者与新马克思主义者及激进主义者”所构成的轴心,其区别在于对全球化的积极影响和消极影响以及全球化之真正的全球性或西方霸权的特征的认识之不同; 和 c) 由“同质性与异质性及混杂性”所构成的轴心,这一轴心所涉及的主要是全球化的文化层面。

与这些观点相比较,我的观点不算是极端的,但我更注重当代全球化的新内容而非它与从前的全球化过程之连续性。我认为,全球化是一个多方面的而不主要局限于经济领域的过程。我强调文化的异质性和混杂性,我把全球化看作是一个开放的过程——像任何重大的社会转型一样,它制约着人们的行动、重新分配成本和利益、重新建构不平等和机会的模式,但对不同的人来说其结果也会由于结构性制约、个人的决策及集体的行动之不同而不同。

全球化是一个多方面的过程,它对全世界的男男女女的生活都有着深远的影响,它对个人和集体的行动既构成了限制又提供了机会。随着社会关系的日益延伸和日益密切,社会关系的空间组织形式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活动、交换和权力关系的跨大陆、跨区域的流动和网络也产生了,这对决策过程也会有重要的影响。新的等级化和不平等的模式以及包容和排斥的模式已超越了国界。民族国家的主权受到了侵蚀,它们在世界政治中的角色被重新规定了,而社会整合、全球管理和民主的透明性的新问题也随之而来。

全球化不止是国际化过程的某种继续,也不止是世界经济中与自由市场与保护主义的政策相应的开放与封闭之长期循环的另一个阶段。它是一个不同性质的过程。它的不同乃在于它是通讯及信息技术(计算机、电讯和电视)的迅速发展与经济及金融中的跨国行动者的权力日增之双重作用的结果。越来越多的活动——不止是商品和服务的生产和分布,还有物质和符号的交流之延伸——都是在世界范围内组织的。个人的生活和社区的命运越来越取决于遥远的地方所发生的事情。

在非边界化和重新边界化的过程中,国家和地方的边界被削弱和重新划定了。全球化不同于国际化:后者只意味着对主权的有限而节制的侵蚀(在该过程中每个政治实体都自主地决定是否加入与其他政治实体的交换关系中),而前者意味着对国家主权的更大的侵蚀和世界范围内的更多的内在联系。不同的人和国家的联系之发展表现在许多方面:从国际条约的数量和类型到国际管理制度,从进口和出口到投资的水平,从电讯交流的频率到国民成分中族群的、宗教的和语言的成分,从军事联盟到环境风险,都日见增长。

社会现象在世界范围的延伸、影响和彼此相关以及对边界的侵蚀和重组的种种趋势也促使社会行

动者们产生了对他们的活动和社区的命运之相互依赖的世界性意识。

全球化是社会学家和其他社会科学家们面临着的新的重大研究课题,如:全球化的范围和它的新颖程度,在全球化这一总趋势下的各种过程及其不同的领域和动力,这些过程对不同的国家和群体的有利和有害的影响,对主要行动者及其策略的确认,如此等等。我们需要对正在发生的多种全球化现象做比较和经验的研究。

对全球化的多方面进行研究使我们无论在理论上还是在经验上都能不再仅从经济的角度把整个世界看作是一个单一的体系。我们可以说,16世纪以来的世界是一个单一的经济体系。但只是在近几十年中,多数人才由于全球性媒体的作用而意识到他们生活在同一个世界中。我们不妨从不同角度来概括这一意识:我们可以把地球视为一个生态体系,可以把全人类视为一个在今后数代人的生活中将濒临灭绝的物种,可以把世界上的人视为享有平等的权利和责任并能要求其决策者具有透明性的独一无二的偶然存在,可以把世界市场视为一个在某种国际商法(*lex mercatoria*)的控制之下的不仅能保证投资者的权利,而且能保证工人、消费者和社区的权利的经济空间。

然而,把世界视为一个单一的体系并不意味着世界性社会的存在。社会实际上是一个含有彼此期望的社会关系网,在社会中某种合法的规范性共识——反映在共同接受的制度上——能够从经验事实中得到不同程度的确认。根据洛克伍德(Lockwood)对“系统整合”和“社会整合”的区分,我们可以说,在世界层次上,与越来越多的经济上的互相依赖和社会上的彼此关联相伴随的是由来已久的高度的政治分裂和文化差异。

同样的道理也适用于对某种世界性共同体之可能性的讨论(Brown, 1995)。关于单一的世界的观念,即认为世界越来越由共同的力量和实践连为体的观念,是世界性共同体所赖以产生的必要条件,但还不是其充分条件。如果社会是一个为了共同利益而合作的整体,那么在这种合作正遍及全世界的情况下我们是否应该期待世界性共同体的出现呢?这种期待可以从四种基本意识中得到说明,即:从我们的多样性中看到统一性的人类学意识,把人类视为在同一生物圈中有共同人性的生态意识,对我们所共有的责任和团结的公民意识,以及基于某种批判精神和对互相理解的需要的对话意识(Morin, 1999)。今天,跨国的公民社会、国际性公共领域和对人类共同命运的日趋强烈的意识正在形成,但全球性的共同体主义(communitarian)文化却远未实现。

怀疑论者们认为,实际上,任何共同的认同感和(社会)团结都要求对他人的存在的肯定,但我们又会将“他们”和“我们”区分开来并无法认同于他人,因而全球性的共同体主义文化是不可能的。还有的学者更认为,这种文化甚至是不可取的。在他们看来,从现实的角度而言,当代世界是一个以法治为基础而非以任何全球性计划联系起来的各种共同体协会。从这种观点来看,由全球性计划联系起来的各种共同体协会有可能为某种权力主体所统治,所以由各种自主的实体所构成的可操作的协会既是更现实的也是更可取的。

我们有理由说,我们不再生活在由诸多分散的文明所构成的世界中(如在中国汉代和罗马帝国时期),我们也不再生活在一个由不同国家的简单相加所构成的“维斯特伐利亚式的(Westphalian——见后面的解释)”国际社会。相反,我们生活在一个从根本上已经联为一体的全球性秩序中,这一秩序是由各种各样的全球性行动者们之间的交换、等级和共同体的复杂模式整合在一起的,而这些行动者们也越来越意识到他们的互相依赖和共同命运。但这还不意味着我们可以把世界性社会或世界共同体的存在看作是顺理成章的。

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是有争议的问题。我将从某种社会学观点来说明这一问题,我将把组织的三个基本原则(交换、权威和团结)及与之相关的制度性行动者(市场、政府和共同体)当作是社会整合和全球管理的机制来进行探讨。

4. 社会整合与社会管理的基本原则和制度

社会整合和社会管理的基本原则——即活动得以协调、资源得以分配及冲突转向秩序的模式——

包括 1) 权威或等级化控制, 2) 交换或通过交易而实现的协调, 和 3) 团结或规范性整合。在社会科学史上, 这些原则曾一一为经典作家们所阐述过(霍布斯和韦伯, 亚当·斯密和波兰尼, 涂尔干和滕尼斯), 并为当代学者们所反复谈论。

与分析层次及所涉及的社会体系相联系, 上述原则中的各条在历史上都有与之相对应的制度。一般认为, 权威是国家及其他形式的公共政府组织或私人正式组织的建构性原则, 交换是各种市场的建构性原则, 团结是各种共同体(无论是传统的——如家庭或部落, 还是新型的——如集体运动)的建构性原则。

这一(概念上的)三重结构(trilogy)由于研究者们在经济社会学、政治社会学和组织社会学诸领域中所提出的问题之不同而产生了不同的版本, 如波兰尼所描述的经济生活中的整合模式或交易形式(互惠[reciprocity]、重新分配和交换), 赫希曼(Hirschman)关于个人和集体的行动之各种基本的可能性(逃避、表达意见和忠诚)的理论, 或关于刺激之类型(强制、经济刺激和身份刺激)的组织理论。

还有另外三种人所共知的相关理论: 其一是对社会整合和社会管理的不同原则及与之相应的制度之辩证关系的研究——如对社区与社会、地位与契约、机械团结与有机团结、市场与等级的区分; 第二种理论进而从分析上涉及三个关键性原则或模式的复杂状态——如帕森斯论及势力(force)、文化、法律和经济等社会的功能部分, 而罗坎(Rokkan)在解释欧洲现代化过程中的地缘政治时也谈到一些基本变量; 第三种理论试图用一些新的原则或模式来说明新的制度机制, 如斯崔克和斯密特尔(Streeck & Schmitter)提出了以组织间和组织内的协调为基础的社会秩序之联合型模式。

把整合与控制的各种原则同传统理论所说的各种制度相联系(即把权威同民族国家相联系、把交换同市场相联系、把团结与共同体相联系)的做法是一种有用的简化, 但这种简化有可能忽略其他情况——有时候, 某种社会关系的整合或某个特定制度的管理是通过与通常所说的不同的原则而实现的, 或通过各原则的共同作用而实现的。例如, 国家是一个垄断了合法性强制的组织, 它对其人民和领土有约束性权威; 但另一方面, 国家也是一个以团结和互惠为基础的共同体。市场是一个交换关系的领域, 同时是一个非对称权力关系的领域。公司作为一种制度既内化了市场功能, 又是等级化的组织。作为共同体形式的家庭和部落也包含了权力关系和交换关系。

有鉴于此, 我将首先分别考察社会整合的三个原则及其制度机制的作用, 然后再在把世界体系作为分析单元的情况下讨论它们在世界体系的管理中混合在一起的作用。市场、国家和共同体一方面是互相冲突的(如全球性市场侵蚀着国家的主权和共同体传统), 而另一方面也以各种方式进行合作, 从而为全球管理提供了机制。

5.1 市场

市场是交换原则的制度体现。市场是人类活动在社会范围进行协作的体系, 它不是在中央命令下而是以交易形式所进行的互动(Lindblom, 2001)。市场是一个主要的整合制度, 但它不是自发的秩序。社会整合还要求有与合法性权威及共同体相关的制度。并非所有的社会关系都是交换关系, 也并非所有的人类行动都是理性行动。市场是需要被控制的社会实体。资本主义市场尤为如此: 它是最有活力、最能创新的市场形式, 它需要被“驯服”、被驾驭, 从而使其对社会团结的破坏性后果能得到控制。

前面曾说过, 我们不能仅从经济和金融上来理解全球化。但我们得承认, 国际市场是当代社会世界的核心制度。许多社会关系采取了交易的形式: 资源、商品、服务和信息等在这种形式下进行交换, 而这样的交换使越来越大的群体之间发生了联系并缩短了交往的时空距离。实际上, 我们所看到的并不是单一的全球市场, 而是各种区域市场(如北美、欧洲、东亚和 Mercosur 市场)与在世界性网络中运作的全球性公司之间的结合。

国际市场因其重要性而成了紧张的意识形态之争的对象, 这就使得其真实的结构和运作方式往往被掩盖了。在支持全球市场的原教旨主义与反对全球市场的原教旨主义的对抗中, 市场被说成要么是好的、要么是坏的。但实际上, 市场的作用可以是双重的, 它既是整合性的又是破坏性的——这取决于它所处的制度环境, 而尤其取决于竞争与控制是如何结合的。一般说来, 保护主义政策是无助于增长的

策略,但国家制定的关系到劳力和土地的控制以及为商品和服务的质量确立标准的法律和管制是任何可持续发展的策略中的基本成分。“良性运行”的市场是有助于社会整合的制度。波兰尼认为,在一个自我管制的(self-regulating)市场与“自由化和保护主义”的“双重运动”之间必然存在着矛盾。他的这种观点被西欧国家的市场经济的历史经验所否定了:在后者中,经济竞争与社会团结实现了某种平衡。一个不受约束的市场往往是破坏性的,但一个封闭的市场(更不必说是没有市场了)只能更糟糕。

国际市场产生了等级化和不平等的新模式及容纳和排斥的新形式,而这些新东西超越了国界并渗透到世界上所有的社会和区域。传统意义上的中心—边缘的地理等级秩序越来越与世界主要城市之间社会和族群的不平等相伴而生。一方面,国际市场增加了个人和群体的自由选择,为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并通过生产上的互相依赖和相似的消费标准的普及而促进了整合。所有地方的年轻人似乎都喜欢同样的电子游戏或同样的牛仔服,这可以说是全球性市场帝国主义的一个例子。但有些消费品,包括与教育和健康相关的服务以及在世界性青年文化中流行的游戏和服装,可以说是“公民消费”的对象——它们使人产生了不同国家的人有平等的权利来享受所欲求的商品之观念。进而言之,由美国企业所领导和控制的全球性市场可能有将他者同质化和弱化他者的后果,但这种威胁被夸大了。消费者所获得的个人的创造性和自主性的机会比通常所说的要大得多。当人们看到外国的商品、符号和意义的时候,他们因为有更多的机会表现其本土的生活方式而将其地方文化的范围扩大而非缩小了。其结果是不同的和混合的形式的产生。消费同样的商品使人们有机会平等的感觉,而根据地方文化对这些商品重新解释更使人们有自主的认同感。

像其他市场一样,国际市场有利有弊——这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制的形式和力度。A. 森(A. Sen)认为,市场是社会互动的机制,如果它在适当的法律和文化的的环境下运作的话,个人就能通过它而获得共同的利益。我同意这种观点。市场的作用不仅取决于它能做什么,还取决于它被允许做什么。强有力的利益群体总会想方设法地对社会控制进行垄断——如亚当·斯密所言,商人的利益永远在于扩大市场并限制竞争。因此,为了避免最强者获得过多的好处并避免信息的封锁,更为了使市场所提供的个人自强和社会福利的机会为人所共享,相关的法律和公共政策是必不可少的。德苏图(De Soto)也有同样的看法。他主张,资本主义在西方获得成功的原因在于其市场与法律的联系。也就是说,西方形成了一种制度性文化,这种文化为财产权的运用和财富的生产及分配制定了规则。

问题是,在世界范围内市场与法律的联系是不是有可能。全球性的市场管理可以在多种形式下进行:例如,可以对国家的法律进行调整,使地方的和国家的活动与国际协议相一致;可以建立出非正式的跨国性民法和商法,使一个国家的法官能基于别国的先例和个案法而做出相应的裁决;可以促进国际组织和全球性的非正式政策网络的发展;还可以缔结自由签署的条约(如全球公约之类)。然而,现今的政治分裂和市场分割的程度仍使我们无法对全球性商业行动者的行为进行监督。

日趋全球性的市场之形成所产生的潜在在作为一个世界体系的资本主义的一开始就已出现了。不过,在先前的阶段中,资本主义主要还是在国家范围的经济与社会中发展的。主权国家能通过一些调控性的和涉及分配的政策来驯服和约束资本主义增长的内在的动力和动荡的过程。在西欧、北美和日本的不同的资本主义中,这些政策有不同的组合形式。在美国,法律的目的主要在于通过反托拉斯法来保护竞争并保障投资者和消费者的权利。在欧盟国家中,工人阶级之融入民主政体和福利国家的发展导致了改良主义政策的形成。换言之,在欧洲,工党用他们对民主制度的忠诚来“交换”政治公民权(投票权)和社会公民权(福利)。而在日本的“庇护式资本主义”中,公司中负责的领导与忠诚的雇员的结合使资本主义关系的较为消极的后果得到了控制。

在今天的全球性社会中,由于没有与民族国家对等的世界性政府为控制资本主义关系而执行反托拉斯法、劳工法、环境法以及类似于托宾税(the Tobin Tax)的财政政策,故此上述过程很难在世界范围内复制出来。同样,由于不存在世界性民主,所以没有政治领导人会为了赢得弱势社会群体的支持而使后者能在决策过程中表达其意见。

5.2 跨国公司、多国公司及国际金融机构

今天的世界市场不过是正在形成中的全球市场,它实际上是各种区域性市场与大量的跨国公司和多国公司及它们的“内部市场”的混合体。这些公司是在世界范围的关系网中运作的,因而我们可以把它们看作是交换运作的制度性例证。

跨国公司和多国公司在世界范围内实行其公司控制模式,这种模式已成为历史学家们和社会学家们的分析对象(Chandler, 1977)。大公司像“看得见的手”一样通过协调、标准化和常规化而比市场更有效地把大量的活动控制在自身范围内,从而实行了对经济生活的整合。不过,根据我们的分类,跨国公司和多国公司仍然属于等级化组织,它们也是以权威原则为基础来运作的。而作为这样的组织,它们按国际劳动分工和国际权力分配的状况来组织经济空间,它们通过对新的参与者设置障碍而限制竞争,它们控制技术革新,它们还推广自己所特有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

跨国公司和多国公司是对全球性生产和分配的网络进行组织的公司,而与此同时它们又有明确的国家基础。它们从跨国资本生产的增长中得到了支持,也从全球性的信息网和通讯技术中得到了支持。它们的数量以数万计,而它们的子公司有数十万。它们占了全世界70%的贸易额和30%的产值。100家最大的公司在世界范围内雇佣了约6百万员工,它们占跨国公司和多国公司在世界范围的销售的30%,掌握全球约20%的外国资产,并控制着石油、食品、汽车、电器、电讯、化工和制药等行业(据联合国贸易和发展组织在不同年份的报告)。一个国家官方公布的进出口(交易)中,有相当一部分实际上是外国的和基于地方的跨国公司的不同子公司之间的零部件、半成品及与生产相关的服务等因素的跨国交换。尽管它们当中绝大多数是有明确的国家基础的(Martinelli, 1979),它们的兴趣却是在全球范围内获利。它们通过熟练地在外国进行直接投资并借助于物流和通讯中的技术突破而在世界范围内扩大其竞争优势,从而使自己由地方的或国内的公司变为全球性公司。

全球通讯为金融市场和世界贸易提供了多种机会,使全球性生产和分配的网络不局限于大的跨国公司,还涉及小的和中等的公司。但跨国公司有明显的竞争优势,因为它们不止是在关系网中运作——它们本身就是关系网。

跨国公司根据国际竞争的规则和它们所在的不同国家的法律来运作。它们对市场竞争的态度是矛盾的:一方面,它们向国家政府以及世界贸易组织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等国际性组织施加压力,使后者为其商品、服务和资本的自由流通消除障碍;另一方面,它们还继续利用其他市场的分裂而获利,如劳工市场(它们能在劳工缺乏组织的国家支付较低的工资),又如自然资源市场(它们能在尚未执行生态政策的国家免去保护环境的代价)。

它们对它们所投资的经济和社会的影响也是双重的。一方面,跨国公司引入了先进的技术、组织模式和公司策略,它们比国内公司所支付的工资平均高出10%。而另一方面,它们利用了劳工和自然资源市场的分裂,而它们的技术、策略和结构也不一定适合于地方的经济与社会的需要(在欠发达国家尤其如此)。

在那些反全球化运动的积极分子们看来,所有的跨国公司都按同样的方式来运作,都对全球化的罪恶负有同样的责任。但实际上,我们可以从跨国公司与所在国之间的关系之不同来对它们进行分辨。有的公司对所在国的人力资源和自然资源采取某种攻击式态度,而有的公司则试图同所在国发展出较稳定、较平等的关系(当所在国的政府卓有成效且其工会和政治运动也十分活跃的时候,后一种关系的可能性更大一些)。有的公司把它们的股东视为其惟一的合法成分,并拒斥任何其他约束。有的公司则承认它们不止对其股东和投资者承担责任,还对工人、消费者、供应商、分承包者、地方社区、国家政府和环境组织等承担责任;它们形成了种种自我约束的措施——如行为守则及社会和环境报告等,而这些措施是受制于世界范围的评估组织和评比过程的。

尽管其行为有所不同,但大多数跨国公司都享有无责任的权力——因为它们的大多数决策只对股东负责,而不顾及受其影响的所有其他的个人和群体。

市场和其他像跨国公司这样的制度体现了交换原则,它们促进了全球性的互相联系和互相依赖;但它们并不自发地产生秩序,它们本身还不能保证任何全球管理的产生——更不必说民主、透明的管理了。为了澄清这一问题,我们将转向其他的以合法性权威和团结为基础的制度。

6.1 民族国家

社会系统的整合还有赖于以权威原则为基础的制度。在现代社会中,政治权威的制度形式是民族国家。民族国家是一种非个人的、主权性的政治实体,它对明确规定的领土和人口有最高管辖权并垄断着强制性权力,它由于得到其公民的支持而具有合法性。像其他复杂的整合性制度一样,民族国家不完全以原则为基础,它既是一个组织、也是一个共同体(同时是真实的和想象的共同体)。在历史上,民族国家是通过公务员制的发展、军队和外交以及对民族作为一个共同体的想象之建构而产生的(Ander-son, 1991),它也是一些民族主义精英在现代化过程中采取的行动之结果。

20 世纪的世界体系之整合是民族国家层次上的(包括其殖民地)社会整合的结果,是从一系列双边和多边条约以及日益密切的政府间组织之网中产生的。所谓“维斯特伐利亚式的秩序”起源于 30 年战争结束之时而在拿破仑战争后才得到了清晰的阐述。该秩序有如下几项原则:在不承认有更高权威的情况下的主权国家之间的正式平等,对其他国家的国内事物的不干预,以国际性法律义务为基础的共识,再加上最低限度的共存或共处性规则(Cassese, 1986)。

“维斯特伐利亚式的秩序”对国内与外国的事务有如下的基本区别:在民族国家内是民主的政治,在民族国家间是非民主的关系;在国内保证民主的透明性和合法性,在国外追求国家利益(和最大的政治优势);承认本国人的民主权利和公民权,但却往往否认外国人有同样的权利(Held et al., 1999)。

在当代的全球政治中,所有这些基本的区别都变得越来越模糊了。今天,由不同国家构成的国际社会正在成为一个互相关联的全球秩序,在这一秩序中,人口、商品、服务、资本、知识、新闻、形象、信仰、生活方式、武器、犯罪、毒品和污染物等在不同的国家之间迅速流动。全球化正侵蚀着民族国家的主权和自主。这是有讽刺意义的,因为 20 世纪还曾经是民族国家作为政治组织的基本形式而蓬勃发展的世纪。超全球化论者们之间可能会有多种意识形态取向。例如,阿尔布如(Albrow, 1996)强调,民族国家所面临的选择越来越少,它们为了在世界市场上竞争而被迫采取新自由主义的经济政策;而斯传基(Strange, 1996)则批评说,世界市场的非个人的力量比国家还要强——他夸张地谈到了民族国家的衰落,他并没有对国家在不同层次的权力和影响作适当区分。但无论如何,国家主权和国家自主的受损、丧失和减少是不争的事实;这一方面是由全球性的互相关联所导致的,另一方面是由于国家将其部分主权让与超国家的机构(如欧盟)。这种状况在全球范围内是不平衡的,因为国家之间在经济、政治、军事和文化等方面的权力是不一样的。但正如恐怖主义者在 2001 年 9 月 11 日对美国的攻击所戏剧性地表明的,即便是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也不可能完成好控制其边界这一主权国家的基本任务。它当然做不到:在一年中,有 4 亿 7 千 5 百万人、1 亿 2 千 5 百万车辆和 2 千 1 百万进口船只通过 301 个海关的 3 千 7 百个通道进入这个国家。检查一个装满的 40 英尺船载集装箱需要 5 个小时,而每年有 5 百万个集装箱进入美国。此外,在近些年来还有 2 百 70 多万非法移民从墨西哥和加拿大的边境进入美国。一个恐怖主义者可以毫不费力地进入美国,而每年携带几磅致命的生化物质比偷运几吨非法的海洛因或可卡因要容易得多。要对付这些流动,海关和移民及归化局必须超越国界,而要做到这一点它们就得倚重于国家情报部门与别国权力部门的合作并借助于私人公司而建立透明的系统以追踪国际性商业往来,从而使执法人员能在将要入境的货物到达之前就对其进行实质性检查。拉丁美洲的海关官员帮助该区域的商业组织执行安全计划,从而减少了毒品偷运者有机可乘的风险;而合作性国际机制也应运而生,使商业往来得到控制。主权国家只能适应这种情况,而在这样做的时候它已经改变了政府管辖权的意义和排他性。“合法的国界并没有变化,但在实践中它变得模糊了”(Nye, 2002)。

国家主权受到的侵蚀至少表现在如下方面:

A. 国际货币机构对国家政府的经济政策的种种约束;

- B. 跨国公司的策略对所在国的工人、消费者和企业家的影响;
- C. 非法移民进入国界的可能性;
- D. 权威主义政府在过滤实质禁止“全球村”的符号和信息时所遇到的困难; 及
- E. 在一个越来越多族群的社会里不同文化的共存中的问题。

国家主权和权力受到侵蚀不过是全球化的一部分,而这种侵蚀被那些认为民族国家已走向衰落的超全球化主义者过分渲染了。全球化的另一部分是在发达国家和最有实力的发展中国家中发生的国家权力的变化。实际上,由于全球化的多重影响,民族国家经历着深刻的转型,它们在复杂的国际、区域和地方关系网中重新解释和重新建构着其功能和权力。全球流动刺激了多种在国家政策中形成的应对策略,这种情形要求有一个积极参与的国家——不是新自由主义者所说的最小的政府或超全球化主义者所说的衰落的国家,而是“发展型”或“催化型”国家。例如,各国政府在竞争中可以通过一些产业政策为外国投资创造最有利的条件(友好的公司法和财政政策,良性的内在结构,价格灵活的劳工,有效的公共管理,等等),与此同时对国家的基本发展战略进行控制。如此说来,罗斯努(Rosenau)的下述观点是有道理的,即:国家并未衰落,它只是被重建和重组了。而基尔汉(Keohane, 1995)的下述说法也是可取的,即:主权主要还不是一个以领土为基础的障碍,而是一个由竞争中的国家体系和区域体系所构成的跨国网络决定的政治资源。国家主权越来越受到跨国力量的挑战,但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民族国家仍将是全球管理中的一个关键的行动者。

过分强调国家权力受到的侵蚀有可能使我们忽视两个与全球管理密切相关的问题以及相应的权力和权威的问题。第一个问题关乎这一事实:大部分管理和控制市场过程的政策只能在国家层次上得到有效的贯彻。对非法市场行为的管辖(如在安然公司的情况下)、为减少机会不平等而采取的政策和对市场过程的不良后果进行的控制(如一些发达国家对失业的补助),只能在国家层次上——最多在欧盟式的超国家层次上——才是有效的。在此意义上,虽然民族国家在与时俱变,但仍然是不可或缺的。

第二个问题与美国在现今世界体系中已受到挑战的霸权有关。任何涉及世界整合、全球秩序和全球管理的讨论都应对一个核心超级权力、区域性权力和各种边缘性权力(有的还有新殖民关系)之间的统治与合作的关系做出解释。在苏联崩溃之后,美国成了惟一的超级权力,它具有确保世界管理所需要的军事力量和经济能力,但不具有合法性权威。于是,奥美(Ohmae)提出了一个大胆的建议,即:世界上的所有公民都应该在美国的总统选举中有投票权。美国或许有权力来发挥领导作用(尽管近来的反全球恐怖主义的斗争之失败使人对它产生怀疑),但对于在美国及其盟国之外的人来说美国的领导地位很难说是合法的和可信的。有效的全球管理必须是多层次的,而且只有民主的全球管理才会被接受——在后面我将说明这一点。

6.2 国际组织

国家主权的削弱使当代世界更需要国际组织,需要国际管理组织发挥更大的作用,还需要有一个更强大有力、更民主的联合国。

当今世界存在着大量的国际管理组织。它们的数量在20世纪增加了6倍,而每年由它们所赞助的会议从十几次增加了到40万次。虽然联合国、其他自主的国际管理组织(如世界贸易组织)再加上其他国际性制度对成员国的主权有所限制,但它们不控制合法的暴力,因而它们并不构成一个世界政府,更不必说一个民主的世界政府了。不过,只要它们越来越关注与经济、生态和社会的安全有关的公共政策问题,而非传统的国与国之间的地缘政治问题,只要它们能有助于全球政治中的多元领导者、多种行动者之体系的发展(主要通过联合国安理会以及其他不同领域的机构——从健康到食品、从保护文化遗产到工业发展、从毒品控制到维护和平),它们就真正促进了全球性的管理和整合。

国际管理组织往往会被最有实力的全球性行动者们用来追求自己的利益和推广自己的主张,但它们也为其他行动者们提供了说话的机会,使少数派能畅所欲言,并在一定程度上维护由它们自己所创建的原则(如和平、发展和人权等)。

国际管理组织体系无论在量上还是在质上都有了很大发展,也经历了重要变化,但在新的“后维斯特伐利亚”秩序中它似乎并不尽如人意。自19世纪以来产生了大量以公共管理为宗旨的多边协议,这些协议要么对不属于任何人的或属于所有人的东西(如远海和高空)进行管理,要么对使人们能发生联系或进行整合的活动以及相应的属于不同国家的机构(如运输和邮政)进行管理。一些国际机构被创造出来以执行与共同利益有关的一些新任务(如1865年的国际电报联盟),而有的则是从国联(成立于1920年)中派生出来的(如国际法院)。与国联相比,诞生于1945年的联合国确立了更大的目标:维护和平及国际安全,通过合作来解决基本的世界性问题,倡导并保护基本人权,如此等等。除了它的一些专门机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贸易和发展委员会,联合国环境项目组织)外,联合国还在由许多自主的专门机构构成的复杂体系中处于中心地位;这些机构有些是以前就存在的(如国际劳工办公室或世界银行),但大部分是由联合国创建的(如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而所有这些机构都通过各种具体协议而同联合国发生联系或被融入联合国体系中。

联合国体系是为了处理主权国家之间的国际关系而设立的。它是两种因素之间妥协的结果:一方面,它要体现让所有的国家能平等而民主地参与联合国大会的原则,它公开而共同地对国际生活进行管理;另一方面,它体现了权力关系中的强权政治——它使安理会中的五个主要国家拥有否决权,其结果是联合国在一些迫切的问题上无所作为。此外,合法性和有效性是密切相关的,故此那些较弱小的成员国较难接受联合国的合法性,它们在一些关键的全球性问题上(如环境问题和人权问题)不那么容易将主权让与联合国。

尽管联合国有种种局限性,尽管其协商过程会很复杂,尽管它还有缺乏或浪费资源的情况,尽管少数几个国家有否决权,但联合国还是取得了许多成果。联合国是以政府与政府之间以及政府组织与非政府组织之间的集体决策为基础的,它更是以对共同解决国际问题这一目标的共识为基础的,因而联合国为人们提供了与传统地缘政治大不相同的全球管理的原则。

联合国要变得更有效和更合法的话,就得进行根本的改革。联合国宪章为这样的改革准备了前提,但它多少还是世界事务中的上述两个原则之间未解决的矛盾之体现。但改革是必不可少的,有些建议也正在被讨论中。在这些建议中,有一项倡导建立全球公民社会论坛,使跨国行动者们而非民族国家在一些具体政策问题上有投票权;还有一项倡导建立世界人民会议,让该会议与联合国大会一起来选举安理会。这样的建议的好处是它们有助于形成不同于民族国家的认同感,同时使民主投票过程(这对选举世界人民会议的代表是必需的)扩展到由权威主义政府控制的国家。

国际管理组织——无论是在联合国体系内的(如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还是与它有关系的(如世贸组织)——在世界市场中的作用更有争议性。世界银行保证在一些特殊投资项目上的贷款,如在内部结构、能源、运输、农业和工业的发展等方面以及近些年来在教育、人口控制和城市建设等方面的贷款。但它的记录是值得推敲的:它为像印度、巴西、墨西哥和巴基斯坦这样的国家提供了很大帮助,但它主要是对美国负责。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对国家预算的金融危机进行干预,它在有关国家接受了特定的经济政策规则的时候向这些国家提供贷款。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政策是使发展中国家接受正统的财政理论。由于许多国家没有能力或没有同它竞争的权力,故此该组织的政策有实践的空间。这种国家组织不是由与民主国家的政治生活相似的民主过程来控制的。林德布洛姆(Lindblom)指出:这种国际组织离投票人很遥远,但却很容易为公司所接近。例如,在阿根廷的金融危机中,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与国内腐败是导致危机的主要原因;由该组织所支持的政策反映了外国领导人和投资者们的利益,而不一定是针对国内的其他社会群体的需要和期望的。

世贸组织处于一个特殊的地位上,它是惟一具有对争端进行调解的强制性权力的跨国机构。世贸组织是从关税贸易总协定演变而来的,它把后者所涉及的范围从工业商品扩展到农业、服务、知识产权和信息技术等领域。像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一样,世贸组织也因为其决策在很大程度上受最强权的国家的影响并遵循市场原教旨主义的意识形态而受到批评。另一方面,它又由于为商业原则确

立了标准并对欠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做出了贡献而受到称赞。

与国际管理组织密切相关的是其他诸如国际性体制 (international regimes) 之类的国际管理机构, 这类机构的作用也越来越大。国际性体制是一些不成文和成文的原则、规范、规则和决策过程。基于此类制度, 全球性行动者在涉及国际关系的一些问题上会有共同的期望, 而其问题包括核试验、无线电频率、远海渔业和卫星轨道等方面的问题。国际性体制中的某些部分在功能上与市场是对等的, 它们也控制着商品和服务的供应和分配, 它们也促进全球性政治的制度化发展, 而且它们也构成了与传统的国家主权不同的全球管理形式。有些国际性体制由来已久了, 其他的则是近来才出现的, 而其令人瞩目之处在于它们在数量上和影响上一直在不断地发展。有些国际性体制的核心是一个或多个政府间组织 (例如, 国际运输体系方面的全球制度的核心是国际民航组织和国际空运协会)。但也有不少是较为灵活的机构, 它们是从特殊的协议、集体政策问题或跨国利益共同体中产生的 (例如, 与核不扩散有关的国际性制度是在一个国际条约和例行国际会议的基础上形成的)。一个特殊的国际性体制是国际商业仲裁机构及安全与债券评级机构, 如穆迪评估机构和标准普尔指数等。它们的大量专业分析员遍及世界的不同区域, 而它们对特定国家的决策之影响甚至要大于外国政府或国内投资者的影响。

国际性体制推动了跨国的利益共同体和政策网络的形成, 正是后者把政府相关部门的官员同国际管理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成员联系起来。诚如罗斯努所言, 它们构成了一个“无政府的管理”体系。其结果是, 国家政府被置于发展中的全球性、区域性和多边性的管理体系中, 而国家的法律过程和立法行为越来越与国际规则交融在一起。国际人权机构的存在本身就意味着对民族国家主权的攻击, 它的行动也被许多政府看作是对其内部事务的干涉。

总的说来, 像联合国或世界银行这样的国际管理组织由于将权威原则用于全球管理中而促进了世界性社会的整合, 而诸如跨国公司和银行之类的国际管理组织却会在没有任何民主控制的情况下做出重要的决策。问题在于如何使这些组织的权威更具有合法性, 并使它们的决策有更多的可信度和透明度。但我们怎样才能实现对国际机构的民主控制呢? 我们不可能通过让数十亿有不同愿望和想法的人以投票的方式在重新建构的联合国体系中选举一个世界政府。一个世界政府在今天只不过是一个空想。但通过多层次管理而进行的全球管理却不是空想, 我们可以通过将政治权威扩散到高于和低于民族国家层次而实现全球管理。为此, 我们可以在低于民族国家的层次上根据转让原则来加强自治性社区, 而在高于民族国家的层次上则发展像欧盟这样的区域性超国家政府。

6.3 欧盟作为超国家政府的模式

在世界政府还只是空想而国际机构 (包括政府的和非政府的) 又只能部分有效的情况下, 欧盟和类似的超国家联盟能对全球性民主管理做出重要贡献。而要做到这一点, 这样的组织就得在一些政策领域创建合作机制, 引入新的贯彻人权理念的方法, 并通过使自愿的国家将其部分主权让出来而有效地分配资源以达到共同的目标。我把欧盟看作是这样的组织的一个可能模型, 因而在这里我将用较多的篇幅来讨论这一问题。

早期的欧洲主义者认为, 欧洲整合的基本目的在于—劳永逸地结束长期的欧洲内的战争, 在于恢复与纳粹主义和法西斯主义的“反欧洲”相对立的民主秩序。他们所要的是和平而非战争, 是自由而非压迫, 是合作而非侵略性对抗。这一意图是高尚而强有力的, 但对于一般公民来说, 它还不如一个共同的敌人那样更能说服他们。在二战结束后的数年中这一共同的敌人就已部分地出现在欧洲整合的面前了——当时, 苏联的威胁推动了欧洲的整合; 在直接意义上说, 苏联使人们产生了“共同敌人”综合症; 从间接的意义上说, 苏联刺激了美国的善意。然而, 在冷战期间, 只有在意大利和法国等国共产党作为有影响的少数派政党是站在苏联一边的; 而在斯大林死后, 苏联的威胁越来越不明显, 也就越来越难以使人产生相应的认同感。

在实际的欧洲重建的过程中, 原来的政治—军事因素被某种经济因素取代了, 而这一经济因素就是市场整合——它对一般公民来说是一种更温和、更根本的刺激因素。也就是说, 试图建立一个欧洲防御

共同体的努力失败了,而一个共同的外交政策也未能成为欧洲整合中要优先实现的(这也是因为德国是被军事占领的国家,而美国在西方也处于盟主的地位)。相反,欧洲整合越来越强调市场的自由化和经济政策的协调。

欧洲整合的步骤是不平衡的,它通过扩大自身并扩张其合作和协调的功能领域而克服其反复出现的危机(如单一法案、马斯特里赫特条约和阿姆斯特丹条约等)。欧盟所实现的主要是知识分子精英的计划而不是群众集体运动的计划,但共同欧洲市场的成功也得到了成员国多数公民的支持。建立货币联盟和实行单一货币等推进了整合过程。但政治联盟的问题不能再耽搁了,既然不同成员国所采取的不同经济政策和财政政策会使它们在走向政治联盟方面停滞不前,那么这一问题的解决就必须借助于政治学和社会学的想象。麦迪森的名言是,“让他们的钱袋加入联邦,他们的情感和理智也会随之而来。”这句话不无道理,但它的实现有赖于相应的联邦制度的产生,而这种联邦制度应能超越国家政府之间的现有合作政策;它还要求在成员国理事会中实现多数票原则,以避免一个扩大了有 25 至 30 个成员国的欧盟陷入瘫痪。成员国愿意把诸如货币功能之类的事情转移到更高的决策层次,这固然是值得赞许的。按照传统的观点,主权是不可分割的、不受限制的、排外的、永久的公共权力形式,它体现在个体的国家中。欧盟使这种传统观点过时了。但新产生的议会(它包括了成员国的议会代表和政府代表)必须在政府的不同层次上(联邦的、国家的和超国家的)对权限和责任作更好的规定,因为将政府功能转移到更高层次上意味着将权力转移到超国家机构的民主制度中,还意味着采取措施来克服欧盟机构中现有的民主过程中的缺陷。

现在的争论是在民族国家的支持者与联邦模式的支持者之间展开的。像后者一样,我相信欧洲人民希望把现今的超国家政体发展为一个真正的联邦体制。但这只有在一个缓慢而渐进的过程中才能实现:第一步是要终止对主要政策决定采取一致投票通过的原则,再把与外交和防御相关的政策转移到欧盟这一层次上来。这一制度体系应该具有联邦国家的基本成分——也就是说,除了现存的欧洲法院外,它还应该有一个议会,其下院成员是由所有欧盟公民选举的,而其上院成员是由成员国推举的;此外,它还应该包括一个对议会负责并有真正决策能力的政府。

当然,也有人会强烈地反对关于联邦式欧盟的观点。一方面,像德国最高法院的法官格瑞姆(Grimm)和柯希霍夫(Kirchhoff)这样的人认为,在今天的欧洲,惟有在民族国家的层次上民主才能运作,因为现在既不存在欧洲民意,也没有欧洲公共领域。另一方面,像维勒(Weiler)这样的人认为,欧洲联邦国家是不可取的,因为它将再生产出现存民族国家的排外态度。

在我看来,如果我们对将采取的政治联盟的模式做出清晰的规定,那么我们可以拒斥后一种批评。新的政治联盟不能、也不应以现有的民族国家所形成的历史中的国家建构模式为蓝本。原因是:当代欧洲缺乏传统模式中的两个基本成分,即 1)在强烈而单一的国家认同的基础上使民众成为国家成员,和 2)社会精英参与国家的政治力量和军事力量的建设计划。

如果说传统的欧洲国家建构模式不可能被采用的话,那么更近的美国“熔炉”模式也不可能被采用。美国提供了一个成功的——也充满了冲突的——模式,它通过把来自颇为不同的文化背景和社会环境中的成千上万的移民融为一体而形成了一个单一的国家,也正因此它被称为“第一个新国家”。但美国的大熔炉式整合是在一个占统治地位的文化之下进行的,那就是盎格鲁—撒克逊式的自由民主和自由市场导向的文化。这一文化越来越多地受到挑战,但它在美国仍处于统治地位。美国的联邦主义以及其他形式的联邦主义(如印度的联邦主义)为欧洲提供了重要的经验,但欧盟还必须走自己的路。

无论在制度上还是在文化上,欧盟模式应该是特殊的和创新的。它应该是一个超国家联盟,该联盟的决策者一方面要代表成员国各政府及整个地区的利益(这样的决策者是由成员国的国家或政府的首脑构成的),另一方面要代表成员国的人民(这样的决策者是由欧洲议会选举产生的)。它还应该是一个多元文化的实体,在该实体中一些核心价值(如民主制度、基本人权、公民责任、与地球上其他人民的和平共处和自由竞争等)构成了其公共制度的基础,而各种不同的文化、语言和遗产也都得到应有的尊重。

根据这一模式,统一性是在多元性中实现的。在古希腊哲学中就有从互相矛盾的因素中产生和谐的观点。如果人们从一开始就假定了统一性,那么人们就倾向于不断地返回已失去的原来的模式;相反,如果人们从一开始就假定了多元性,那么统一性就会被看作是从冲突和竞争中产生的不断努力的目标,而这一努力的结局不是预定的。

欧盟模式中的统一性应该鼓励对身份(包括欧洲人和从世界其他地方来到欧洲的移民的身份)的重新定义,而不是迫使人们放弃其身份。而公民也应该分享多重身份——包括城市的、区域的、国家的和超国家的。不过,在一个单一的国家中,承认多元文化身份的做法会打破在族群(ethnos)和公民(demos)之间的精致平衡,因而它对国家统一来说可能是一个不稳定因素。

基于上述考虑,虽然关于从多元性和多重公民身份中产生统一性的观念是实现欧洲的政治统一的基础,但在走向政治统一的过程中我们还应该培植传统民族国家中与多元文化的超国家模式能够兼容的因素。为此,我们不妨来看看那些研究族群性(ethnicity)和民族性(nationhood)的学者们所规定的民族性的基本成分(A. Smith, 1991; Tullio-Altan, 1995),即:族群(ethnos)、语言(logos)、地域(topos)、精神(ethos)和历史(epos)。我们不能依赖于族群(也就是说,依赖于祖先的族群起源),因为这一因素会导致封闭、排外和歧视,而且它与欧盟的核心价值相冲突。我们也不能过多地依赖于语言——多元语言主义是对不同的文化身份予以相应的尊重之基本前提,故此欧洲公民不能被迫只使用一种语言。地域观念是对欧洲人所居住的空间的符号建构,它多少会有助于欧洲统一。实际上,欧洲的城市、建筑、广场及公共的和私人的空间都有其独特的共同特征。但与此同时,欧洲的自然和人文景观是多种多样的,所以地域难以构成一个很强的认同因素。

剩下的两个因素是精神和历史。毫无疑问,我们应该在精神层面上下更多功夫——精神层面涉及欧洲人的核心价值、世界观和实践知识,而这些东西规定了新的欧洲身份并概括了民主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责任。我们也能在对欧洲历史的理解上下更多功夫——那些历史上的伟大人物和事件是欧洲人在艺术、科学和文化等领域所拥有的共同遗产的证明。这种意义上的精神和历史应成为今后欧洲人的教育计划中的基本成分,同时还应被用来引导媒体以及各种人们常见的公共话语——惟其如此,才有可能在共同的政治文化基础上创造真正的欧洲公共领域,从而使人们能就共同关心的问题做出适当的选择。

进而言之,一个越来越同质化的欧洲社会结构以及欧洲公共领域的发展也将会有助于欧盟建构的过程。我再次强调,我们不应该把共同文化的加强看作是排斥他人的手段,而应该把它看作是不同文明之间进行对话的必要的、基础。

如果这一计划失败,那将为上面所说的另一种理论提供支持,即:民族国家要么是以某种同质的文化为基础,要么是以某种能使移民进入大熔炉的主流文化为基础。而如果这一计划成功了,欧盟将为世界其他地区建立大型的超国家的、多元文化的联盟提供一个模式,从而为全球民主管理做出重要贡献。

无论如何,我们已经能够从欧洲的经验中得出对在世界其他地区建立超国家联盟来说可资借鉴的几条基本启示:

- 1)建立超国家联盟是从一系列政府间的条约开始的;
- 2)共同经济利益是比军事防御目标更为可靠的手段(例如,区域市场整合战胜了争取竞争优势的逻辑,从而导致了区域的货币统一);
- 3)主权的共享是通过成员国自愿地让出其部分国家主权而实现的;
- 4)超国家联盟不能以民族国家为模式;及
- 5)统一性应该是建立在多元性的基础上而不是以失去多元性为代价的,与此同时统一性还应该是有特色的发展模式为基础的(例如,亚洲的与市场逻辑不同的族群关系网模式)。

上面论及的各种制度性因素可以说是市场和政府的不同形式,它们不完全、但主要是由交换原则和权威原则所决定的。下面我将谈到另外的两种全球性行动者,即国际性集体运动和知识共同体——它们属于与团结和认同的原则相联系的共同体。从表面上看,把共同体说成是全球整合中的因素或行动

者是不合适的, 因为任何对共同体的规定都包含了纳入与排斥的标准或区分“我们”与“他们”的标准。但我要讨论的共同体的特殊性乃在于它们是以形成跨国共同体甚至全球政体和世界公民为目标的——它们的观念是为新民粹主义的国内和地方的运动所拒斥的。

7.1 国际性集体运动

交换原则和权威原则及相关的制度是社会系统中强有力的整合机制, 也是人的行动动力, 但它们还不构成充分条件。第三个基本原则, 即团结原则, 也是必不可少的。有许多制度性行动者差不多是根据这一原则来运作的, 而我在这里将要讨论的主要是国际性集体运动和知识共同体。

国际性集体运动是在国家范围内发展起来的批判性社会运动(如女性主义、环保主义和反战运动)之后继者。就其手段而言, 国际性集体运动利用了跨国公司用以控制市场的技术资源; 但它们的目的在于把种种参与跨国性抵抗和团结的共同体动员起来。在国际性集体运动中有不少是针对一些特殊问题的, 但在它们之间也正在形成某种松散的一般性合作。自西雅图会议以来, 反全球化运动与国际管理组织(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及西方8国首脑会议)在同样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全球性社会的峰会已为人们司空见惯了。第一次世界社会论坛于2001年1月在阿勒格尔港(Porto Alegre)举行, 而下一次于2002年在同一地点举行。

在反全球化运动中既有反全球市场的保护主义之倡导者, 也有关注国际问题的生态学家, 因而反全球化运动是一个由共同的敌人维系在一起的形形色色的运动构成的家庭。在反全球化运动中, 有来自佩森联盟(the Confederation Paysanne)和无土地的塞姆特拉(Sem Tara)的农民, 有主张对国际金融交易征税的组织(ATTAC), 有主张为穷国免去债务的协会(Drop the Debt), 有地球之友, 有对具体的跨国公司、劳工政策和环境政策提出批评的群体(如“Justice, do it Nike”), 有为“清洁的衣服”呼吁的运动, 还有各种宗教群体以及一些工会和左派政党的代表。有些关系网络(如第三世界关系网络和小人国关系网络)是为了加强合作和共同行动而形成的, 但在国际性集体运动中不仅有不同的观点, 而且有相冲突的利益——例如, 欧洲农民支持不利于穷国产品进口的保护主义农业政策。

在胡格维尔特(Hoogvelt)看来, 全球性社会的分层是一个由三个同心圆构成的秩序, 这三个圆穿越了国界, 它们分别代表了精英人物(他们有决策权)、满足于现状者(那些以不同方式受益于全球性互相关联的人)和被边缘化的人(那些要么被排斥、要么付出了代价的人)。反全球化运动在这三个层次中都有支持者——那些不愿意为全球市场付出代价的人, 那些虽然自己未被边缘化但为被边缘化者说话的人, 以及那些受益于全球化而又想控制全球化的人, 都可能支持反全球化运动。

在国际性集体运动中, 有些人完全反对全球化, 而另一些(如倡导可持续发展的人)只是想对全球化进行引导。有些人强调地方性身份、推崇保护主义政策并具有新民粹主义倾向——他们与有外国人恐惧症的政党的不同在于他们是在某种国际主义口号下倡导其主张的。相反, 另有些人则宣扬某种普遍主义的地球一体的意识形态, 他们为那些由于贫困、疾病、无知和电脑盲而被排斥或边缘化的人的权利进行辩护或为他们说话。后者可定义为“伦理运动”, 他们为他人提出了要求, 他们所关心的是那些有可能威胁到人类的生存和尊严的因素。他们是全球管理中的重要行动者, 他们的影响因为全球性媒体报道了其峰会上的活动而扩大了; 但他们并不比其他全球性行动者更具有合法性, 而他们的有效性也因为缺乏世界范围的民主制度和民主过程而受到了削弱。实际上, 正由于世界性民主政体是不存在的, 他们也无法像民主国家内的抗议运动那样去争取法律的、政治的和社会的公民权。

当然, 这并不是说, 当代的反全球化运动只是口头的而非实质性的。这些运动所追求的是具体目标, 例如为穷国免去债务和对世贸组织进行改革; 与此同时, 它们还形成了某种独特的政治文化——人们在表达新的认同时需要这种文化, 人们在为组织信息流动而定义新的规则和语言的时候同样需要这种文化。这种文化代表了时代精神“对极端物质主义的批评, 对南北贫富分化(因财富和权力之集中于北方而导致的南方贫困)的批评”。这些运动中的抗议者们体现了一定的道德价值, 如社会公正、环境保护、人权和民主参与, 他们公开批评剥削——因为, 如鲍曼所言:“沉默的代价是人类所遭受的痛苦。”

反全球化运动的普遍性在于,它是从多元的政治取向和文化意义中产生的,又反过来赋予这两者以一定的形式。在这一意义上,反全球化运动已经成为现存的政党政治和传统的社会运动——两者都更具有工具性——的替代性形式。它们也是全球性政治中的行动者。传统的国际主义者们,如社会党和基督教民主党,试图将其在国内和国际的政治舞台上的政治行为协调起来(Keck & Sikkink, 1998)。新的超国家政治的倡导者们并不热衷于发表政见,他们所追求的是要在具体的环境下产生具体的结果:他们反对对人权的侵犯,反对为贫困妇女的婴儿奶粉做广告,他们还反对由于兴建水坝而导致对社会和环境的破坏,如此等等。

7.2 作为知识共同体的国际科学协会

集体运动并不是世界政治中惟一的社群主义行动者。国际非政府组织和超国家共同体是在全球管理中不容忽视的另外两类重要的行动者。我将对它们做一些简单的描述,然后再把知识共同体当作最相关的行动者来进行重点讨论。国际非政府组织的数量之增加比国际管理组织的增加还要多,其数量从20世纪初的不到300个增至100年后的数千个。越来越多的社会学研究涉及它们的起源、运作方式、策略和多方面的影响。在它们当中,有一些(如大赦国际、世界野生动物基金会和绿色和平组织)向政府挑战并在不同国家赢得了广泛的支持。这些组织对那些不对大众负责的全球性决策者们构成了有效的压力群体。还有些组织是不那么公开的,但它们在国际合作中并对全球性公民社会和公共领域的形成也起着关键的作用。许多国际性非政府组织具有软性权力。实际上,它们在从人权到环境等许多国内政策问题上推进决策过程的动力,它们吸引公民参与超越国界的合作。

还有越来越多的社会学研究涉及各种跨国共同体。这些研究所探讨的主要是移民共同体及其他远离家乡的人或族群。这样的人群同时认同于出发地和目的地社会中的文化,他们对文化混杂的方式有重要的转型性(transformative)影响。但其他类型的超国家共同体也是值得关注的:一些流动性较大的精英人物活跃在各种领域,如国际组织、跨国公司、专业体育和志愿性救灾结构等。这些精英在全球接受教育,他们能在任何地方工作,他们在全球层次上发生彼此之间的联系,他们既不为任何特殊政体所代表也不对任何特殊政体负责。他们促使人们意识到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的问题。

种种国际科学协会属于非政府组织和超国家共同体,多种原因使它们能对全球性民主管理作最大的贡献——其中有些原因与所有的国际科学协会都是相关的,而另一些原因只同社会科学中的国际科学协会有关。我们不妨来看看这些原因是什么样的。

第一,那些最有影响的全球性行动者,如政府、多国公司以及宗教原教旨主义和民族主义运动,都是以自身利益(增加其权力或利润)为宗旨的,而且它们倾向于把某种单一的世界观强加给世界。国际科学协会试图提高特定的专业团体(如教育家、研究者和一些由生物学和工程等具体专业中的人士构成的亚群体)的世界范围的地位和影响,在此意义上它们也是为了自身利益而行动的。但它们的行动所遵循的原则具有普遍的价值——根据这些原则,对每个人的评价是以其科学成就、教学能力和职业道德为标准的,而不是以其性别、族群、年龄或国籍为标准的。

第二,国际科学协会是教条主义和偏激行为的有效解药。在学术研究中,学者们习惯于将自己的假设和观点与不同的甚至矛盾的假设和观点相比较,并根据逻辑一致性和经验的证明来对相反的意见进行公平估价。语境中的普遍主义(contextual universalism)在特定文化内的对话中是不可或缺的。在科学讨论中这种普遍主义的例子应该俯拾皆是。当然,在社会学和其他学科中,围绕某些特殊的“学派”总会有支持者与反对者的口舌之争,也总会有针对某个特定范式的“帝国主义”的攻击与反驳的循环。这些争论往往消耗了很多智力资源,而对理论发展不一定有可见的效果。但总的说来,就其实质而言,科学话语是普遍主义的和反教条主义的。

第三,在基本人权遇到侵犯的时候,政府和公司往往会因为外交的需要或贸易的方便而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甚至完全视而不见,而国际科学协会则多半会为维护这些权利而仗义执言。它们能有效地为思想、言论、教学和科研的自由辩护。权威主义政府习惯于对国内的民意置若罔闻,但在国际性抗议面前

却要脆弱一些。在全球网络化的年代,国际性抗议的声音显然是加强了。

第四,与其他全球性行动者相比,国际科学协会、尤其是社会科学中的国际科学协会似乎更有能力对付当代世界中的霸权主义的文化和语言问题。作为社会科学家,我们更能意识到,语言是一个根本的认同因素,语言制约着我们的社会学想象,而我们也必须借助语言来达到互相理解。正如国际社会学局的报告中所说的,“对语言在个人和集体的认同之形成中的作用的承认与社会学对普遍性的探寻必然是吻合的。”也正如沃勒斯坦所言(Wallerstein, 1998):“我们不得不在任何事物的矛盾中分析该事物,我们不得不把事物既看作是普遍性的表现又看作是特殊性的代表。”社会学研究中的比较方法的应用及历史学家和人类学家们的基本贡献使我们意识到我族中心主义(ethnocentrism)的危害,使我们在没有失去对社会行动、关系和结构中的普遍性的探究之信心的同时增加了对文化混同的需求。

第五,社会科学中的国际科学协会通过对全球化的诸方面所作的思想上诚实、理论上成熟的分析而在世界范围内丰富了公共话语,从而对全球管理起到有益的作用。社会科学家一方面总需要把自己从有势力的意识形态和利益群体的压力下解脱出来,另一方面还得努力获取有用的知识。

正是主要通过上面所说的这些方式,国际科学协会,尤其是社会科学中的此类组织能对全球管理做出贡献,并对经济和文化中的统治进行批判。但如果这些组织想发挥更有效的作用,那么它们就必须吸收更多的成员并大大地扩张其计划和活动的范围。

实际上,在第三个千年才刚开始的今天,尽管社会科学中的国际科学协会的活动日益频繁并越来越全球化,但其赖以维系的内部结构比自然科学中的相应组织的内部结构却脆弱得多。在社会科学中,大规模的国际性计划要少得多。其中最重要的是针对全球环境变化的国际人文计划和针对贫困形象的比较研究计划,两者都始于20世纪80年代。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是在二战结束后成立的。该组织有如下坚定信念:社会科学的进步以及社会科学家之间的国际合作将会有利于和平、社会公正和人类尊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使社会科学中支持和促进国际合作的内部结构的发展得到了很大的推动。今天我们仍需要类似的发展。类似地,国际社会学协会的最初目标也是使全世界的社会科学家们能彼此联系以增进国际理解,发展造福于人类的科学知识,鼓励对建立和平的世界秩序来说具有关键意义的领域中的研究。这些目标在今天变得更为重要了,但它们还远没有实现。当代全球化是以技术、金融和信息的互相依赖与社会、文化和政治的继续分裂这两者之间的矛盾为特征的。因此,我们必须在当代全球化背景下对国际社会学协会的最初目标做出重新解释。

我们的协会能做许多具体的工作以促进全球性学者共同体的形成,发展真正的国际性比较研究计划,推动教授和学生的交流项目,改善欠发达国家的研究和教学设备,帮助人们学习不同的语言和文化。

8.1 从系统整合到民主的全球管理

上面我们讨论了关键的制度性行动者(国际市场、全球性公司、民族国家、国际性组织和团体、超国家联盟、集体运动和知识共同体等)如何因为拥有不同的权力和影响而发挥着不同的作用。由于它们的行动是全球范围的,故此它们在一定程度上自觉地卷入到世界社会整合和全球管理中来。

这些全球性行动者有着不同甚至相冲突的利益和认同,但它们都促进了世界的联系和整合,因而也推动着全球管理的复杂模式的形成。全球性行动者们对自身目标的追求会影响到跨国的规则和权威。所以,究竟什么样的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会脱颖而出将取决于各种全球性行动者所能动员的资源数量、类型和权力。另外,人们对社会世界有不同的且往往互相竞争的解釋——不同的宗教传统和族群文化使人们对基本人权有不同的理解,人们对经济竞争和社会整合有不同的理解,人们对生态平衡和人口控制也有不同的理解。因此,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的模式还取决于全球性行动者的世界观。

在本文的最后部分,我将采取某种更明确的规范性(nomative)立场——我将为民主的全球管理与和平整合进行辩护,我将探讨它们是不是可行的,我还将考察有助于和有碍于其实现的种种因素。这些因素对市场的控制、政府的民主化及共同体文化向(语境中的)普遍主义价值的开放要么会起到推动的

作用,要么会起到阻碍的作用。如何平衡这些因素决定了我们是有一个乌托邦的未来还是有一个反乌托邦的(dystopian)未来。

实际上,可能有颇为不同的全球整合和全球管理的形式。世界社会的整合有可能通过统治和剥削而实现,通过暴力手段和对人权的压迫而实现,甚至作为不公正的扩大之后果而出现。另一方面,它也有可能符合这样的信念,即:人权、个人的能力和共同体权力的发展、良好的健康和教育、环境保护乃至可持续发展是正在形成的世界社会中的全人类的共同目标;而这些目标只有通过通过对不可避免的冲突的非暴力控制以及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而非冲突)才能实现。

全球管理不等于任何特殊形式的世界秩序,它可能具有多种不同的意义。它有可能是权威主义的——在历史上,古代的帝国体系中以及现代的民族国家的霸权体系都曾经是权威主义的。但全球管理也有可能是民主的:如果全球性决策者(最强大的民族国家、跨国公司、金融机构、国际组织、宗教性的制度和运动)不仅对与他们直接相关的社会成员(本国的公民、股东和雇员、投资者、组织成员和宗教信徒)而且对全人类的所有成员都负责,那么全球管理就会是民主的。

民主的全球管理不等于世界政府——后者仍不过是空想,但民主的全球管理的确意味着世界性的领导,而且它使人思考这种领导的合法性和可信度。实际上,世界领导的地位曾被一些霸权国家所掌控,如英国在19世纪的“诸国和平共处(concert of nations)”中,美国和苏联在二战后的数十年中,以及美国在今天的世界上。但在这些情况下,领导并不被霸权国家及其同盟之外的人看作合法的或可信的。在一定意义上,世界领袖也可能从国际组织和联合国中产生,但在这种情况下他们只对成员国的政府负责。

要确定全球管理是不是民主的,我们就得对在当代世界中可行的民主作初步的界定。人们对民主有不同的理解,相应地,他们对全球管理是不是民主的或怎样才是民主的也有不同的说法。

一方面,自由主义的国际主义者认为,为了对付社会整合在当代全球化中所遇到的威胁,为了处理当代全球化中出现的生态风险和政治风险,我们有必要把自由民主(liberal democracy)的模式从民族国家延伸到全世界。例如,全球管理委员会(1995)曾呼吁建构某种合作精神——这种合作精神将是决策过程中的协商、透明和可信的原则为基础的,而这些原则适用于所有的直接参与全球性决策的行动者和受其影响的行动者(国家、公司和集体运动)。

另一方面,激进主义者认为,全球性社会组织和政治组织应该有不同的机制,这种机制的基础是下述原则,即1)使共同体自治(Falk, 1995),和2)让人民有更多的权力,使他们能控制自己的生活。在国家范围内发展的批判性社会运动,如女性主义、环境保护主义和反战运动,往往持这种激进主义观点。这些运动利用跨国公司用来控制全球市场的那些技术来倡导新的国际性认同感和全球公民的观念。

上述两种计划的社会基础和对民主的理解都有所不同。自由主义计划诉诸有责任感的精英人物(经济的、政治的、技术的和文化的),它所设想的是某种自上而下的、有限制的代议制民主。激进主义计划诉诸集体运动和被歧视的群体,它所主张的是具有民粹主义色彩的自下而上的民主。

一个更有生命力的全球管理的计划应该试图把上述两种观点中最有价值的成分融合在一起。我所提出的全球管理意味着一整套对世界范围的社会生活和经济生活的组织和控制的规范和制度。它把世界想象为一个单一的体系,把人民想象为一个单一的体系下的成员——他们有同等的权利和责任,而决策者必须对他们负责。它是一个在有多重政府、多种行动者所构成的体系中的多样的策略之产物,它强调民主可信度、个人和共同体的强化、多重身份、语境中的普遍主义和超国家的制度。

这样的体系有可能实现吗?

8.2 有利于或有碍于世界层次上的和平整合与民主管理的因素

在当代世界性社会中,有一些政治和文化的发展趋势对于实现我刚才所描述的民主的全球管理计划有消极的影响。首先,在世界舞台上最有权力的行动者往往根据某种特殊的目标和利益——与他们直接相关的人的目标和利益——来谈论人们所共同关心的事务。例如,国家权力只对国家利益感兴趣,

跨国公司只对利润率和资本回报感兴趣,而原教旨主义只对教条主义信仰感兴趣。其结果是,不仅旧的不平等和等级制得到了巩固,而且新的不平等和等级制也产生了,相应地基本人权被进一步侵犯了。

第二,从定义上说,国际组织的成员是全球性的,但它们的策略往往偏向相关组织中的最有权力的成员(如联合国中的安理会成员或西方8大工业国的成员)。难怪有人批评说,全球管理是一项西方的计划,它旨在扩散西方所特有的价值、法律和制度,进而维持最富裕的国家在世界事务中的统治地位。

第三,新形式的原教旨主义、进攻性民族主义和部落主义在原始的(primordial)关系或教条主义信仰的基础上建构人们的认同,它们的出现也阻碍了民主的公民在国家层次和超国家层次上的发展。我们看到,在当代世界有许多不正常的地方认同之发展的情况,在这些情况下地方认同以教条主义的排外、不宽容和偏见来应对全球化潮流。原教旨主义的宗教信仰和教条主义的意识形态断然否认新文化信息与该文化信息所赖以传播的特殊文化规则之间的矛盾,它们假成新文化信息的垄断者,它们鼓吹某种终极真理并将其与特殊的时间和空间相联系,从而使不同文化之间的对话无法进行。

第四,一些民意调查显示,在有代议制政府的发达国家中,人们对民主政治的参与呈下降趋势,人们对民主过程和民主制度的信心也减少了。这种情况使西方民主的吸引力被大打折扣,也使民主国家更难以将其民主“输出”到有权威主义统治的发展中国家去。新民粹主义的共识形式诉诸全球化过程中的众多失败者,而对技术精英的日益增长的依赖则诉诸全球化过程中的众多成功者——两者以各自的方式都缩小了民主参与和民主可信度的空间。新民粹主义是从地方性的排外主义和对不同的文化和人民的恐惧中滋生出来的,而它甚至在不少西方民主国家(包括法国、奥地利、意大利和荷兰等)的某些政治活动家中获得了新生。

第五,许多发展中国家的压制公民权利和限制政治自由的权威主义政体一直不曾退位——这显然无助于在全球层次上呼吁加强民主可信度的声音。一些发展中国家的权威主义领导人拒斥任何对其统治的批评。他们声称,这种批评是过分的外国干涉,其意图是把西方的霸权强加于他人。他们还常用他们的“实质”民主(表现为他们改善其人民生活的成就)来对抗西方民主的“形式”规则。实际上,分权体系、必要的法律程序、多党制和竞选以及言论自由和信息自由等并不是西方的我族中心主义之例证,而是民主生活中必不可少的成分——这一点可以在不同的历史和传统文化传统中得到确认,也必须在世界范围内得到普遍的印证。

最后,在民族国家的背景下发生的民主化的良性循环几乎不可能在世界层次上被复制出来。从发达国家的历史经验来看,市场、政府和共同体是在民主管理和社会整合的形式下互动的。如前所述,主权国家能够通过与控制 and 分配相关的政策来驯服和约束资本主义增长的内在活力和动荡过程。而在当代的全球化背景下,在世界层次上不存在民族国家的对等物,因而不可能实行类似的旨在调控资本主义关系的财政和福利政策、反托拉斯控制以及劳工法和环境法。同样地,在世界层次上也不存在一个独立的司法机构来控制 and 制裁非法行为。进而言之,在世界层次上更不存在一个民主政体——在那样的政体下,社会中的被剥削者和弱势群体将有可能以其对民主制度的忠诚换来其在法律、政治和社会等方面的平等的公民权,而政治决策者为了赢得他们的选票也将不得不倾听他们的声音。

不过,民主的全球管理的计划并不是不可能的。有利于这一计划之发展并能够抵消其“敌人”之影响的有下述因素:

1)我们越来越意识到我们的共同命运——也就是说,我们所共有的人权,我们在面临全球性的环境问题、社会问题和政治危机的时候所共有的脆弱性(例如,贫困和失业,疾病和污染,恐怖主义和种族灭绝)。于是,我们就需要以对话和合作的文化为基础来找到解决问题的办法。

2)跨国的公民社会和国际性公共领域正逐渐形成。在这一过程中,国际科学机构会发挥重要作用。而与此同时,所有的男男女女将学会在不放弃自己的价值和信仰的情况下尊重并试图理解别人的价值和信仰,进而在不同文明之间的对话中批判地评估不同的价值和信仰并“重新发明”它们。这种文化间的对话是以如下两个基本的方法论假定为前提的:其一,“精神”(特定的世界观和实用知识)与“族群”

(对某个特殊的命运共同体的归属感)的联系之被削弱;和其二,反身性(self-reflexive)行动和思想之发展(尽管个人根源于由一定的规范、制度和实践所构成的特殊文化,但在当代世界越来越多的个人能在社会现实的建构中有机会成为负责的行动者)。

3)关于多重公民身份(multiple citizenship)的观念之扩散——在这一观念中不同而部分重叠的身份(地方的、国家的、区域的和全球的)规定着不同的权利和责任;在这里有两点是值得注意的:其一,这一观念并不意味着正在形成的世界共同体将要求人们不合情理地高度忠于其全球公民身份而忽视其他层次的身份;但是,其二,这一观念又的确意味着我们应该有某种普遍的认同感,这种认同感使我们不会对他人的痛苦无动于衷,使我们能把他人的利益与自己的利益等量齐观。

4)“语境中的普遍主义”的文化态度的发展——这种发展使人们能在不同观点互相尊重的基础上进行不同文化的卓有成效的和非破坏性的对话(Robertson, 1992)。

这些趋势的发展是很不平衡的,但总的说来它们推动了现有的全球管理的过程并使得新的过程有可能产生。现有的过程包括:一个国家在由国际协议所控制的事务上或在涉及别国的法院裁决的情况下对本国的法律与国际协议或别国法律进行协调;加强国际性组织的作用;根据围绕一定主题而建立的全球化关系网络的建议来解决一些特殊问题;为可取的实践确立国际标准,等等。

新的向全球管理方向发展的过程也是全球管理的建构中的基石,它们包括:

A. 说明共处的原则(从联合国的人权宣言开始),说明如何使关乎全球性意义的决策过程具有可信度的程序;

B. 建构合作精神:在涉及具有全球性意义的决策时,这种合作精神是以透明性、可信度和所有行动者(包括参与决策者和受决策影响者)的定期协商的原则为基础的;

C. 发展自治性共同体,使其能够在世界层次上成为社会组织和政治组织的替代性机制——这一发展增加了个人和群体的权力;

D. 在世界层次上(通过转型后的联合国组织)和区域层次上(通过改革后的欧盟以及其他区域的与之类似的政治实体)强化国际集团和超国家的管理机构——这种机构必须拥有更多的权威、资源和独立性以避免由于国家主权、国家权力和领土的关系之重组而可能导致的政治混乱;

E. 通过加强在公共政策和资源分布等方面的合作机制而扩散和巩固像欧盟这样的区域性超国家联盟,使相关的成员国为了共同目标而自愿地让出部分主权。

所有这些因素都有可能推动全球管理这一“世界主义的(cosmopolitan)计划”的发展(Archibugi, Held & Kohler, 1998)。在这一计划中,权力的所在和形式将不会像现在这样超出了民主控制的范围,它们将对所有受其决策影响的人负责。

总之,在当代世界,在生产增长的命令和全球性经济竞争的名义下,人类生活中越来越多的基本方面开始与政治管理无关了,民主政治只局限于数十个民族国家的国内政治生活中,于是,全球管理充其量只有几个“观察者”(管理集团、国际法院再加上国际商法的零散成分)——这些观察者往往是脆弱的,也不具有足够的合法性(谁又能观察这些观察者呢?)。我们需要建构受制于民主的规则和制度的世界公民和全球政体。作为关注现实的社会科学家,我们能够且应该在这一计划中进行合作。

在当代世界,人类有史以来第一次被置于全球性的社会网中,生产体系和市场在世界层次上得到调控,媒体的形象和消息已传达到全球的所有人,信息技术使人们能远距离地进行互动,而物质和符号的交流更意味着时空的压缩。但与所有这些相对应的规范性共识还不存在,而没有这样的共识我们也无法建立民主的全球管理的制度。

21世纪的社会世界将继续是一个分裂的世界。但与此同时,多层次的全球管理的制度和规则以及世界主义文化的价值也将得到发展。像国际社会学协会这样的知识共同体的作用乃在于倡导“语境中的普遍主义”和具有批判性与反身性的知识之价值,而这一作用的意义也将变得空前重要。

(夏光译)

参考文献:

- Albrow, M. 1996 *The Global Age*,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Anderson, B. 1991, *Imagined Communities*, Verso, London.
- Archibugi, D., D. Held & M. Kohler (eds.) 1998, *Re-imagining Political Community: Studies in Cosmopolitan Democracy*,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Bauman, Z. 1998 *Globalization: The Human Consequences*, CUP.
- Beck, U. 1997, *Was ist Globalisierung?* Suhrkamp Verlag, Frankfurt.
- Callinicos A. et al. 1994, *Marxism and the New Imperialism*, Bookmarks London.
- Castells M. 1996—1998 *The Information Age: Economy, Society and Culture*, 3 vols. Blackwell, Oxford.
- Boli, J., & G. Thomas (eds.) 1999, *Constructing World Culture: International 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since 1875*,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Stanford.
- Brown, C. 1995,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Theory and the Idea of World Community.” in K. Booth & S. Smith (ed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Today*,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Burawoy, M. (et al.) 2000 *Global Ethnography: Forces, Connections and Imaginations in A Postmodern Worl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Berkeley.
- Cassese, A. 1986 *International Law in A Divided World*, Clarendon Press London.
- Chandler, A. D. 1977, *The Visible Hand, The Managerial Revolution in Americ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 Cohen, R. & P. Kennedy, 2000 *Global Sociology*,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New York.
- Commission on Global Governance 1995 *Our Global Neighborhoo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 De Soto, H. *The Mystery of Capital*.
- Dicken, P. 1998 *Global Shift: Transforming the World Economy*, Paul Chapman, London.
- Falk, R. 1995 *On Humane Governance: Toward A New Global Politics*,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Fligstein, N. 2001, *The Architecture of Markets. An Economic Sociology of Twenty-First-Century Capitalist Societie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 Florini, A., N. Kokusai & K. Senta 2000 *The Third Force: The Rise of Transnational Civil Society*, Carnegie Endowment, New York.
- Gellner, E. 1983 *Nations and Nationalism*, Blackwell, Oxford.
- Giddens A. 1990 *The Consequences of Modernity*,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2000 *Runaway World: How Globalization Is Reshaping Our Lives*, Routledge, London.
- Gilpin, R. 1987,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 2000 *The Challenge of Global Capitalism. The World Economy in the Twenty-First Century*,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 Greider, W. 1997, *One World, Ready or Not: the Manic Logic of Global Capitalism*, Simon Schuster, New York.
- Habermas, J. 1998 *Die Post-nationale Konstellation*, Suhrkamp Verlag, Frankfurt.
- Harvey, D. 1989, *The Condition of Post-Modernity: an Inquiry into the Origins of Cultural Change*, Basil-Blackwell, London.
- Held, D., A. McGrew, D. Goldblatt & J. Pepratn 1999 *Global Transformations*,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Hirst, P. & G. Thompson 1996 *Globalization in Question: The International Economy and the Possibilities of Governance*, Polity Press Cambridge.
- Hoogvelt, A. 1997, *Globalization and the Postcolonial World: The New Political Economy of Development*, Macmillan, London.
- Huntington, S. P. 1996, *The Clash of Civilizations and the Remaking of World Order*, Simon and Schuster, New York.
- Hurrell, A. & N. Woods (eds.) 1999, *Inequality, Globalization and World Politic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 International Social Science Journal 2001, “Global Governance and Its Critics.” 170 (December), Unesco, Paris.
- Keohane, R. O. 1995, “Hobbes’ Dilemma and Institutional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Sovereignty in International Society.” in H. H. Holmes & G. Sorensen (eds.) *Whose World Order?* Westview Press Boulder.
- Keck, M. E. & K. Sikkink 1998, *Activists Beyond Borders: Advocacy Networks in International Politics*,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Ithaca.

- Krasner, S. D. 1995, "Compromising Westphalia." *International Security*, vol. 20 n. 3.
- Lamy, P. 2002. Après Doha. "Les Chemins de la gouvernance mondiale." Les cahiers, En Temps Réel, Paris.
- Lindblom, C. 2001, *The Market System*, Yale University Press, New Haven.
- Linklater, A. 1998. *The Transformation of Political Community*, University of South Carolina Press, Columbia.
- Mancini G. F. 2000. *Democracy and Constitutionalism in the European Union*, Hart, Oxford.
- Martinelli, A. 1979, "Multinational Corporations, National Economic Policies and Labor Unions." in L. Lindberg, R. Alford, C. Crouch & C. Offe (eds.), *Stress and Contradiction in Modern Capitalism*, Lexington Books,
- (ed.) 1991, *International Markets and Global Firms*, Sage, London.
- *Modernization and Modernity*, Sage, London, forthcoming.
- Morin, E. 1999. *Les sept savoirs nécessaires à l'éducation du futur*, Unesco, Paris.
- Nye, J. S. Jr. 2002. *The Paradox of American Powe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 O'Brien, R. (ed.) 2000, *Contesting Global Governance: Multilateral Economic Institutions and Global Social Movemen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Ohmae, K. 1990. *The Borderless World*, Collins, London.
- 1995. *The End of the Nation State*, Free Press, New York.
- Perlmutter, H. V. 1991, "On the Rocky Road to the First Global Civilization." *Human Relations*, 44.
- Pizzorno, A. 2001, "Natura della disuguaglianza, potere politico e potere privato nella società in via di globalizzazione." *Stato e mercato*, n. 62 (August).
- Robertson, R. 1992. *Globalization, Social Theory and Global Culture*, Sage, London.
- Rosenau, J. N. 1997, *Along the Domestic-Foreign Frontier*,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 Rosenau, J. N. & E. O. Czempiel (eds.) 1992, *Governance without Government: Order and Change in World Politic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 Ruggie, J. G. 1993, "Territoriality and Beyond: Problematizing Modernity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7 (1).
- Sassen, S. 2000. *Cities in A World Economy*, 2nd edit. Pine Forge Press, London.
- Sen, A. 2000. *Development Is Freedom*.
- Sewell, J. P. 1975. *UNESCO and World Politics: Engaging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Princeton, NJ.
- Shaw, M. 2000. *Theory of the Global Stat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 Smith, A. 1991, *National Identity*, Penguin Books, London.
- Smith J., C. Chatfield & R. Pagnucco (eds.) 1997, *Transnational Social Movements and Global Politics: Solidarity Beyond the State*, Syracuse University Press, Syracuse.
- Strange, S. 1996. *The Retreat of the State: The Diffusion of Power in the World Economy*,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 Theobald, G. (ed.) 2000, "Globalizations Are Plural." *International Sociology*, vol. 15, n. 2 (June).
- Tiryakian, E. A. (ed.) 2001, "Rethinking Civilizations Analysis." *International Sociology*, vol. 16 n. 3 (September).
- Tullio-Altan C. 1995, *Ethnos e civiltà*, Feltrinelli, Milano.
- UNCTAD, *World Report*, various years.
- UNDP, *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various years.
- Wallerstein, I. 1974–1989. *The Modern World System*, 3 vol. Academic Press, New York.
- 1998. *The West and the Rest*, ISA,

译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副研究员, 博士
责任编辑: 罗琳